

证券代码：002199

证券简称：东晶电子

公告编号：2026052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东晶电子，证券代码：002199）于2026年7月23日、7月24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经核实，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近期，关于公司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申请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于2026年7月23日开市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证券简称由“*ST 东晶”变更为“东晶电子”，证券代码仍为“002199”，股票交易价格的日涨跌幅比例仍为1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暨股票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6050)。

5、经公司自查以及公司向控股股东无锡浩天一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天一意”）进行征询，除公司在指定媒体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浩天一意及其实际控制人朱海飞先生均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其他重大事项。

6、经征询，浩天一意及其实际控制人朱海飞先生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关于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目前没有其他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6年7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49）。2026年上半年，公司预计实现营业收入31,000万元至35,000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00万元至-1,200万元；上年同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694.20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32.77万元。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为2026年8月25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6年半年度财务核算及半年度报告编制相关工作尚在持续进行中，公司不存在需要修正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对浩天一意的征询函及回函；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七日